

#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赋予的各项职责，在省、市委及监管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在总行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紧紧围绕全行战略目标，积极开展监督工作，对公司财务运行、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经营、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职等情况进行了全方位监督，促进了本行持续稳健发展。现就 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

#### （一）坚持准确定位，把握监督方向

2023 年，监事会把坚持党的领导作为根本遵循，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省市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把党的领导与监事会依法监督有机结合，确保监事会监督方向和监督程序既贯彻党委要求，又符合全局利益。

#### （二）履行监督职责，提升议事监督职能

一是严格落实会议制度。通过监事会会议把监督职责融入公司经营的全流程管理，征集梳理会议议案，起草会议材

料，做好会议流程管理，完成会议决议公告、监管报送等信息披露工作，将监督职责融入全行日常经营管理。全年共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审议听取发展战略、风险控制、合规经营、关联交易、内部审计、内部控制、财务运行、资本管理、履职评价等78项议案报告。二是积极履行参事会议事监督职责。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参加总行党委会、行务会及各类重要经营管理会议，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全面了解经营管理状况，强化对重大事项决策程序、议事内容合规性的过程监督，有效发挥监事会议事监督职能。三是加强与本行各治理主体的沟通协作，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加强沟通协调，从不同角度推动重要事项的落实解决，有效形成发展合力。

### **（三）聚焦重点领域，增强监督综合效能**

一是加强财务监督。认真听取和审议财务相关议案，对本行定期财务报告出具意见，确保编制过程、审议程序和报告要点合法合规；审议财务预算和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重大事项，关注重要财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定期听取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及时跟踪财务指标变动；根据甘肃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全面开展自查工作。二是加强风险监督。紧扣防风险促发展的工作大局，按照监事会年度工作计划，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对委托检查和协调自查的信用卡业务、票据管理、互联网业务和财务管

理等四项专项监督项目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向相关部门出具监督检查项目反馈意见，及时跟进、督促整改。三是加强内控合规监督。持续关注内控体系建设，定期听取内控报告，深入了解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关联交易、数据治理、信息披露、消费者权益保护、员工行为管理、激励约束、案件防控等领域的内部控制情况，有效履行监督职责。四是密切关注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定期听取监管意见整改执行情况报告，审阅研究合规管理报告及案件防控工作报告，持续关注监管意见及合规性问题的有效落实。对监事会成员关注的事项及时报告和答复，确保监督作用有效发挥。五是建立与本行纪检、审计、财务、内控、风险等部门的联动机制，协同开展全行财务管理、风险管理的专项检查。

#### **（四）深化履职监督，落实履职评价职责**

围绕董监高参会议事、发表意见、高管绩效达成等履职信息，全面落实年度履职评价工作。通过组织开展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监事会评价等环节，结合查阅履职档案，规范完成监事会对董监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重点关注对董事会及高管层在推动发展战略实施，完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管理及监管反馈问题整改等方面的履职情况，强化对重大事项和重要决策的过程监督。依法依规完成相关会议审议，按要求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建立履职评价结果反馈机制，健全完善履职评价档案。

## **（五）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监督整改落实**

一是围绕监事会年度计划开展工作。坚持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相结合，专项检查与部门自查相结合，日常监督和协同监督相结合，完成了信用卡业务等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落实了重点领域的监督项目。二是规范监督管理。补充制定了《兰州银行监事会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明确了监事会监督检查的主要内容、检查形式、工作程序及监管规定，为落实监事会监督检查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和制度依据。三是认真落实总行决策部署。加强风险巡查，延伸开展对分支机构监督管理，先后在七里河支行、开发区支行、金河支行、城关支行、张掖分行、嘉峪关分行等分支机构实地调研检查，对经营管理、网点建设、信用卡业务、员工异常行为、消费者权益保护、票据专项业务、内控合规、班子成员履职和相关规章制度执行等情况进行重点监督，并及时协调解决业务发展中存在的 9 个方面的问题和困难。

## **二、监事会成员履行职责情况**

监事会下设提名、监督两个专门委员会。2023 年，监事会下设专委会运行情况良好，组织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10 次。提名委员会进一步加强对薪酬管理、董监高履职等方面的监督和评价；监督委员会持续加大了对全行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监督力度，统筹推进专项监督项目的落实，确保取得工作实效。监事会全体成员均

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合规履行监督职责，监事全年按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按要求列席董事会、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公司治理、内控风险专题培训，会议出席率和在本行工作的时间均符合履职要求。各位监事在履职中，均能充分发挥特长，对本行经营发展和风险管控独立、公正、专业地发表监督意见和建议，为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监事会监督质效发挥了重要作用。

### **三、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一）依法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诚实守信，勤勉尽责，未发现年度内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财务报告情况**

本行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利润分配情况**

本行制定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监管部门监管要求，综合考虑了本行可持续发展、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的要求及平衡股东短期和中长期利益等因素，制定程序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

####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未发现有损害本行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内部控制情况**

本行持续加强和完善内控体系建设，监事会对本行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机制和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六）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七）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政策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执行各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未发现披露信息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四、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监事会将紧扣监管部门、总行党委和股东大会的部署要求，围绕本行发展战略，聚焦监督重点，完善监督机制，丰富监督方式，强化监督质效，切实发挥好以监督促发展的积极作用。

### **（一）认真落实履职监督评价工作**

监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履职监督与评价体系，加强对董监高及其成员履职监督，按照履职评价办法，规范完成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监事会评价环节，按程序提交相关会议审议，按规定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持续推动履职评价结果运用，促进“三会一层”依法合规履职尽责。

### **（二）强化运行机制，严格履行议事监督职能**

一是严格落实会议制度，积极履行监督职责，按照本行章程和监管要求，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相关报告和议案，加强对会议议案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的监督。二是依法出席和列席各类会议，对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投票决策程序、发表意见和表决情况进行监督，充分发挥对行内内部控制、内部审计等方面的重大事项的监督作用。三是按规定程序动态关注本行业务经营、财务活动、风险合规情况，持续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 **（三）聚焦监督重点，促进稳健经营**

一是结合全行战略部署和年度中心工作，以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履职尽责为重点，持续关注反洗钱和

反恐怖融资、关联交易、数字化转型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多形式的专项监督检查，助推全行高质量发展。二是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围绕全行重要工作部署，充分发挥专题调研对监督工作的补充作用，有针对性的开展调研工作，深入了解第一手材料，揭示存在问题，强化问题整改，持续提升监督质效，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提供全面的问题剖析和前瞻性的意见建议。

#### **（四）深入基层调研，强化预警职能**

延伸开展对分支机构的巡查和监督，通过基层调研、座谈交流、听取职工意见建议、走访客户等形式，加强对基层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的了解，针对性提出意见建议，增强工作的预见性。

#### **（五）强化自身建设，提升监督能力**

一是积极参加监管相关会议和业务培训，及时了解监管新规和制度办法，加强对财务、信贷、审计等业务知识的学习。二是积极采取线上、线下手段组织监事参加各类培训，积极履行监事职责。三是加强与同业的对标学习交流，积极探索监督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新措施，不断丰富监督手段，持续增强分析判断能力和监督履职能力。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